

装修工高楼扔绳砸伤人， 业主要担责？

袁光宇 陈凌云 整理

高空抛物一直被称为“城市上空之痛”，一旦造成他人身体损害，行为人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但如果是装修施工人员高空抛物砸伤他人，业主要承担责任吗？

基本案情

84岁的周某家住某小区单元楼6楼。2022年3月13日上午，周某在自家阳台打理绿植时，被告刘某在19楼为业主加装不锈钢防护窗。刘某将防护窗吊上19楼阳台后，未查看楼下住户阳台是否有人，便将吊防护窗的麻绳拆除后丢下楼，结果麻绳直接砸中原告周某头部及背部，导致周某头部大量出血。

随即，周某被送往医院，花费医

疗费用5224.95元。原告周某要求刘某赔偿其医疗费用，刘某则认为其为19楼业主安装护窗，故医药费应由业主承担，双方协商未果，周某遂将刘某诉至法院。

法院判决

法院审理后认为，刘某系为19楼业主制作阳台护窗并负责安装，刘某与业主形成承揽合同关系。在承揽合同中，作为承揽人的刘某在安装护窗过程中，造成他人身体损害，作为定作人的业主，不承担责任。

庭审结束后，受到法律教育的被告刘某当庭表示愿意承担全部侵权责任，将医药费赔付给了周某。

法官说法

我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九十三

条规定：承揽人在完成工作过程中，造成第三人损害或者自己损害的，定作人不承担侵权责任。

但是，定作人对定作、指示或者选任有过错的，则应当承担相应责任。由此可以得知，业主作为定作人，只有在存在特定过错的情形下，才会对承揽人完成承揽事项过程中造成他人损害承担赔偿责任，也即定作人过错侵权责任。

当然，在外部关系中，受害人可以同时向定作人和承揽人主张赔偿，但只有在定作人对定作、指示或者选任存在过错的情况下，法院才支持定作人承担与其过错相应的侵权责任，否则应由承揽人承担全部侵权责任。

以案说法



循线擒“骗”记

记者 袁光宇

通讯员 蒋开炜

8月23日，大祥公安分局东湖寺派出所所在日常工作中，发现一条涉嫌帮助电信网络诈骗团伙“跑分”的线索。

副所长宁方将立即带领民警、辅警循线侦查并进行缜密分析。经过周密研判、精细部署，最终将朱某某、陈某等5名嫌疑人抓获归案。

“他们说只要把银行卡给他们过个账，就可以日入上千元。”经不起诱惑，朱某某、陈某等5人自此走上一条看似轻松的“生财大道”。不过这条“生财大道”没走多远，朱某某等人就被民警一举抓获。

“其实，每收到一笔佣金，我都会担惊受怕好几天。是我自己太愚昧了，心存侥幸，以为警察抓不到我，希望大家以我为戒。”朱某某在民警的教育下追悔莫及。

经查，嫌疑人朱某某、陈某等5人提供银行卡进行“跑分”，取现后再交给自己的“上线”，涉案流水达数十万元。

目前，朱某某等5人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，被大祥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“从事‘跑分’，表面上看不直接参与犯罪，但其实是电诈分子的可恶帮凶，其对社会的危害程度巨大。”办案民警介绍。

老人被困 快警救援

记者 袁光宇

通讯员 蔡越姝

高苗苗

本报讯 8月13日，“邵阳快警”邵东2号平台队员闪电出警，及时救回一名被困3天2夜的94岁老人。

当日清晨，“邵阳快警”邵东2号平台接110指挥中心指令：“群众反映一名老人被困河边，卡在树枝上，请速救援！”接警后，该平台立即组织警力开展救援。当时正值高温酷暑，烈日暑热，野外蚊虫等都有可能对老人的生命安全造成威胁，救援工作刻不容缓。

山路崎岖，植被茂密，给救援工作带来重重困难。部分快警队员的手和脚被树枝、荆棘划伤，甚至衣服、裤子都被划破。大家忍受着高温和蚊虫叮咬，沿着河边山路，

朝老人被困位置，一路披荆斩棘艰难前进。终于，快警队员在河边一处茂密树枝上发现老人。救下老人后，快警队员对老人身体进行初步检查，发现尚无大碍。

经了解，被困老人今年94岁，因路上湿滑，一不小心踩空从河边坠落，所幸卡在一棵树上。被找到时，老人已经被困3天2夜，几天没有进食，身体已经非常虚弱，幸亏快警队员赶到，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

经询问，老人记不清家人电话、家庭住址等信息。给老人稍作护理并提供饮食，快警队员背着老人走出山林，并沿路打听。半个小时后，快警队员与老人儿子取得联系。随后，快警队员驱车将老人送回家中。

见到平安无事的老人，其家人激动地对快警队员们表示感谢。



8月31日，我市检察系统举行“清廉检察杯”知识竞赛，14支代表队经过初赛和决赛两轮激烈角逐，最终绥宁县人民检察院代表队脱颖而出，斩获一等奖。图为邵阳县人民检察院选手在踊跃答题。

记者 袁光宇
通讯员 罗沛
摄影报道

反诈先锋 为民挽损

记者 袁光宇

通讯员 蔡越姝 高苗苗

本报讯 8月26日，郑女士将一面印有“反诈先锋，为民挽损”的锦旗，送至邵东市公安局魏家桥派出所，对办案民警为其追回被骗钱款表示感谢。

2021年底，郑女士接到一个诈骗电话，对方谎称其快递丢失，可以为其理赔。在诈骗分子一步步套路下，郑女士将其银行卡号、身份证号码等个人信息以

及短信验证码告知了对方。随后，郑女士银行卡内21000余元被转出。回头一想，郑女士发现自己被骗，立即报警。

接警后，魏家桥派出所民警争分夺秒开展案件调查。经分析研判，警方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钟某，并将涉案银行卡止付冻结。后警方将其列为网上逃犯。

2022年7月，民警发现藏匿半年多的涉“两卡”犯罪嫌疑人钟某出现在深圳市。

7月11日，办案民警连夜赶往深圳，联系当地警方展开相关工

作。为确保抓捕行动万无一失，民警全面了解钟某的活动轨迹及生活习性，在持续高温下，经过艰辛蹲守和摸排走访，办案民警最终在深圳市龙华区成功将犯罪嫌疑人钟某抓获。随后，办案民警连夜将钟某押解回邵。

经查，犯罪嫌疑人钟某在利益驱使下，租借银行卡为诈骗分子提供“收款”服务，从中非法获利。

在民警的不懈努力下，郑女士钱款21000余元被全额追回。目前，钟某已被邵东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。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